



当前位置: 工大首页>>工大新闻

第4184号

我校杭州航海仪器厂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日前,浙江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发文,公布了2009年第四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我校杭州航海仪器厂名列其中。通过认定,将使杭州航海仪器厂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对工厂今后拓展产品开发领域和提高科技创新能力起推动和帮助作用。

高新技术企业是指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的企业,是知识密集、技术密集的经济实体。为扶持和鼓励高新技术企业的发展,2008年科技部在总结以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的基础上,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共同出台了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旨在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引导和支持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实现区域政策向产业政策的转移。

相关链接:

相关下载:

来源: 经营性资产管理办公室 肖鹏飞

点击: 660

时间: 2010-01-21